附件1

**上海建桥学院XX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**

**学士学位审查决议**

XXXX年X月X日上海建桥学院XX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举行会议，会议应到委员 人，实到委员 人，依《上海建桥学院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》，会议有效。

会议对XX学院2018年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学士学位申请的学生（共XXX人）进行审查。

经审查，提议授予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XXX等XX人工学学士学位，XXX等XX人管理学学士学位，XX等XX人经济学学士学位，XX等 XX人文学学士学位，XXX等 XX艺术学学士学位，报请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。

XX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任：

2018年 月 日